

本地化——澳門建築師協會的看法

馬斯華*

澳門建築師協會應邀參加由行政暨公職司在適當時機舉辦的“本地化研討會”，以便就這個對澳門當前歷史時刻至關重要的問題展開廣泛的辯論。毫無疑問，這是一個吸引人的題目，但又基於它涉及的問題廣泛而解決問題的可能途徑又很多，談論它也是不容易的。

知道這些困難並不意味着澳門建築師協會要放棄參加這次討論。由於要闡述各種各樣的意見，還要積極地多方面地交換看法，這次研討會將會大大有助於開闢實際的途徑去實施一個有效的本地化政策。我們這份報告闡明了一個專業階層的觀點，它必然以它的行業的側重點來表達它對本地化的特殊的（和有局限性的）見解。

這裏必須指出的是我們並不是要為本地化（或者它的主角，本地人）下個定義，更不是要為這些概念賦予最準確的引伸義或含義。在這份報告中，採用的都是目前廣泛應用的大家公認的意義。

（一）本地化問題

可以斷言，本地化問題的總的現狀是以下面幾個因素為其主要特點的：

- 實施範圍受限，特別是在安排本地人出任領導職務或高級職務方面。
- 澳門公務員中的不成比例的代表性，特別是在高級職位中，葡國人（歐洲人和澳門土生）與中國人之間的比例實際上並不反映他們在當地居民各階層中所佔的相應的比重。
- 受到時間的限制（限定在1999年前的這段所謂過渡期之內），這就給予它一個強烈的緊逼感，無論是對聯合聲明中的承諾，還是注意到急待擴大的本地化的範圍。

* 澳門建築師協會主席

上面提到的因素會導致兩種必須加以抵制的情景：

第一，一種急躁及基礎不穩的本地化情景。爲了克服時間上的限制，要加速進行“本地化”便會出現一個“以數量對抗質量”的情況，這將可能令到一個現實有效的“本地化”的目標落空。

第二，一個相當緩慢或過分強調“以質量對抗數量”的本地化情景，它將不能滿足過渡時期所期望的節奏和動力，所以它提供的數量肯定不足以實施一個實際的本地化政策。

由於上面敘述的情況以及其他歷史原因，從現狀來看，我們直至最近才發現華人居民寧願從事工商業而不願任公職，正規的葡語教育與英語教育相比對他們的吸引力越來越小，因爲後者可以提供更加廣闊的出路，而現有的公職則缺乏吸引力，等等，在當前是不可能（也不能期望）導向建立一個“模範的本地化”設想的。因此，我們必須首先以現實主義和清醒的頭腦去找尋一個“可行的本地化”，它能夠在實踐中得以實施，並具體地和逐步地滿足直到提澳門移交給中華人民共和國這段時間內所提出的各種要求。

（二）“可行的本地化”模式

總的來講，“可行的本地化”是維持澳門社會經濟制度和它建立在葡國法律制度基礎上的行政架構的主要組成部分之間平衡的產物，而過渡時期的發展必然要愈加要求本地人去擔任領導職位或者行政部門各級的負責人。換句話說，“可行的本地化”歸根結蒂是要維持“澳門的特色”以及在穩定的局勢下繼續發展下去。爲達到這些目的，却出現了難以克服的矛盾：一方面是應用於行政管理中的葡國法律制度要求有越來越多的會講葡語的地方官員；而另一方面，培養這些可以流利使用葡語的公職人員的工作，又將以一種可能與本地化所期望的進程的各項要求脫節的速度進行。

這就需要尋找其他實現本地化的可行的途徑，既不輕視葡語訓練，又能借助其他目前還未使用過的方法培養人材，着重技術方面而少強調法律和行政方面，這被認爲是可行的。

我們的論點，是一個在技術領域（包括建築學）方面的“與別不同的本地化”的可行性。這個本地化以培訓人材和審定他們的專業知識水平及承認其學歷爲主，其中質量比數量更受重視：在職業晉升的確實基礎上進行試驗並接受政府的技術鑑定。於是，就要設法推出本地化的新模式，與用葡語進行的法律及公共行政課程的培訓模式並行。

這一模式考慮到技術工作之特點，葡語學習將與工作實踐一起進行，並在其初期階段就着重於學習必需的專門的技術術語，葡語水平也將隨着專業之晉升而不斷提高，與他們承擔更重要職責相適應。我們認爲這個方案雖然與那已經採納

的公共行政模式相反，却比它更加實際一些。由於不要求淵博的葡語知識，從技術領域開始工作就比較容易些，並為職位晉升提供強大的吸引力。

這個本地化的新看法在建築行業中備受推崇，並可以擴大到其他技術行業，它將必然導致重新制定選拔和錄用人材的標準以及那個“在葡就讀計劃”的結構。

目前正在實施的“在葡就讀計劃”是以教授葡語為重點去選拔和培養人材的唯一模式。一些職業的技術性，這其中當然也包括建築業，要求重新檢討該計劃，目的在於建立一個專門適用於這些技術專業的新模式。在這個模式中，精通葡語不應該壓倒其他的要求，例如學歷資格、專業經驗以及在職務中所表現出的才幹和能力。單單以完成“在葡就讀計劃”並不足彌補其工作能力差，更不應成為優先條件使他們有可能立即向高一級的技術級別晉升，但此種情況已在發生。這種情況已經並正在一些部門中引起不對稱和不平衡，令到一些經驗少能力淺的技術人員在其開始工作時就在級別上超過那些有學歷或在工作中表現出才幹的技術員。如此下去，會導致後者情緒低落和沮喪，並有可能的轉向為私人企業服務。

必須聲明，這裏對“在葡就讀計劃”所提及的意見只是出自局外人的認識，對它近期的實施進展詳情是不甚瞭解，一如公眾對其認識般的局限。我們並不爭論它在“本地化”進程中的效用以及對多數情況的適用性，但我們仍主張一個新的（或不同的）專門用於技術專業的模式，它不僅重視從實踐中得來的教訓，也重視這些專業的特殊性以及對公務員的技術訓練。

（三）本地化的因素

鑒於本地化政策將超越移交政權的日期，作為維護一個自治地方本身的特點的支柱和保證，必須保障對本澳未來的信心，特別要保證已經實行的步驟的延續性和繼續深入。

澳門的穩定、進步和不斷發展最重要的因素是要求保證其居民職業培訓水平的普遍提高。不管是基礎教育還是專業水平的提高，都應向年輕人和成年人提供更多更好的機會，讓他們有一個未來，一個讓訓練有素和勤奮努力的人參與的未來。

在這方面，東亞大學所作出的努力，設立各種工程學課程和在最近的將來創辦一所技術學院，等等，都將是為本澳培養技術人材作出了決定性的貢獻，並已開始對本地化的有效進程作出貢獻。

在本章節中強調了政府的積極性，但還要強調的是這些努力的成果在很大程度上仍仰賴着對當今特點的正確分析和對未來明確全面看法的恰當估量。

這樣，如果職業培訓的過程不能配合行政機構的需要時，招募技術人員只好在經過不同程度的職務培訓和具有專業經驗的當地人中進行了。

對這些人士加入公職，提高職務水平及專業晉級等諸方面都應給予全力的支持。

因此，為着他們加入公職和其後的晉級應該安排一系列的準備培訓和在職進修課程（可在澳門或外地進行）並同時加強葡語的學習。

（四）學歷和工作表現的承認

關於這些技術員加入公職便面對着學歷與同等制度的承認的問題。而這個制度基本上可以通過三種不同的渠道實現：

- 通過單純行政手段，
- 通過對學術程度的審定，以及
- 通過專業團體參與審定。

由於第一條渠道的局限性，它僅從純行政程序而不從學術和技術方面考慮，那麼就會嚴重影響所期望獲得的結果。我們認為現在的做法（學歷審定）和專業團體參與審定合理地結合，是解決這個問題的最好方法。

另外，根據自身的性質和在必須實施和強化的職業活動監護訓練下參加公職，才能使他的業務晉升有可能在取得經驗的基礎上以規範的方式實現。

這是因為在許多情況下，學歷與專業實踐並不總是一致的，這就必須考慮在事先就獲得能夠保證適應本地區現實和實踐的經驗。我們認為這涉及到管制公職內外專業活動的具體法律規定。

所以，從學術觀點看，必須保證所謂同等學歷要由一個有資格的單位進行正規的學術審定；從自由職業實踐觀點看，必須保證具有一種實際的工作能力，而它是在根據本澳特殊現實和需要的實踐中獲得的。

我們相信今天的努力才能維持澳門的特色，和在實際的連續性精神下實現過渡。

（五）結 論

今天，立即推行公務員本地化的需要是很明顯的了。不嘩眾取寵，不設置人為障礙，實在地推行本地化的需要同樣是很明顯的。在需要時，隨時隨地校正和修改這一過程，是在穩定和相信未來的形勢下保證其質量，特色和延續性的唯一方式。這一切又是為了維獲澳門的特色，不僅是在過渡期內，也包括過渡完成以後。當然它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那時所能做的事。

這就是放在我們眼前的挑戰，我們大家在各自的範圍內都應承擔為創立能實現這一目的的模式作出貢獻，澳門的未來就建立在這上面。